

普法之风拂遍江南 法治萧山奋楫扬帆

本报记者 陈岚

钱塘江南岸,“奔竞不息、勇立潮头”的萧山精神,造就了萧然大地的幸福安康;秀丽湘湖畔,古老而又年轻的萧山成为名副其实的“天堂门户,投资宝地”。

穿越八千年古越沧桑的文明巨变,在如今的杭州萧山区,法治已然成为执政者的思维方式,且如春风化雨般细细浸润着普通百姓的生活,让这片神奇的土地焕发出蓬勃生机。

普法教育百花齐放 法治文化蔚然成风

傍晚时分,萧山区闻堰街道的法治文化园里,稚气未脱的孩子指着雕塑上的一行文字,认真朗读着:奉法者强则国强,奉法者弱则国弱……小小的心田里,一颗法治的种子悄然种下。这个位于湘湖国家旅游度假区内的法治文化园,以宪法为主题、融合湘湖历史文化与保护元素,建成2年多来接待了数千名参观者。

作为萧山区“七五”普法重点项目,2017年,区“两办”下发“一镇(街道)一品”法治文化实体项目实施意见。2019年底,全区各镇街都建成了自己的法治文化阵地。河上店法治文化动漫园、义桥“三治”文化园、闻堰法治文化园、蜀山法治文化园、南阳法治文化园……这些特色鲜明的实体阵地串珠成链,成为了钱塘江南岸一道旖旎的风景。

走进萧山区新街街道陈家园村,一派和谐生活画卷映入眼帘:村民在中心公园乘凉,顺便读一读古往今来的法治名人典故;村里的“法治学习之家”,可以借阅



河上店法治文化动漫园

到丰富的法律书籍;婚姻家庭矛盾心理咨询室里,知心大姐正在倾听家庭琐事……村里尽一切可能为村民提供了一个温馨、专业、全面的法治学习环境。与此同时,每家每户门口都有一个二维码,村民直接扫码就可以联系到联村律师,寻求法律帮助,村里的法律顾问团还会为村务大事把握方向。

美丽乡村,法治护佑。近日,区普法办、区美丽办、区农业农村局联合下发《关于开展美丽乡村法治乡村融合建设工作的通知》,计划在2020—2021年,全区建

成100个以上各具特色的法治文化景观村。

此外,区普法办联合省内3所高校共同创办的“东方法学讲堂”、主要面向外来务工人员的全省首个农村法制教育基地——萧山凤凰法制教育基地、全省首个烟草行业法制教育基地——“烟之非福”法制宣传教育基地以及被司法部予以高度评价的“全国青少年普法教育样板工程”——萧山区青少年法制与廉洁教育馆……这些特色鲜明的品牌共同构成了萧山区“七五”普法的美好图景。

普法队伍百家争鸣 法治建设人人参与



“疫情影响下的企业面临资金困难,如果直接减薪、裁员,无异于饮鸩止渴……”今年4月下旬,萧山区“法律云课堂”的直播间里,浙江王建军律师事务所律师朱俊以“疫情下,企业应如何应对复工复产后遇到的劳动与合同纠纷”为主题,为企业提供“量身定制”的法



律课程。

同样在疫情防控期间,“萧山司法”微信公众号定期推送的原创普法栏目“微言说法”里,也有律师在积极发声:“因疫情导致延期交房,开发商需要支付违约金吗?”“疫情还未结束,即将到期的会员卡怎

么办?”……

这些律师,都是萧山区普法志愿者队伍的成员。在萧山,普法志愿者的身影遍及全区。

全区普法志愿者的重要组成力量——“普法十姐妹”,由法官、检察官、警察、律师、记者、教师等女性知识分子代表组成,传承三届。她们结合自身的专业特长,以结对普法、面对面帮教等多种形式,进高墙温情帮教、进学校公益普法,积极开展未成年人和妇女普法教育工作。

金莲花法治艺术团——一支深受群众喜爱的普法宣传队,他们唱得了莲花落,也唱得好法治歌。他们深入挖掘本土文化资源中的法治要素,以群众喜闻乐见的形式普及法律知识、传播法治文化。

他们是依托高校法学资源和资深法官组成的百人师资团队,每一堂课都为全区的法治建设增添力量;她们是通过电波答疑解惑的1079帮忙团,答疑解惑、普法解困,把法治声音传遍城乡……

重点对象精准普法 “关键少数”带头学法



青少年是普法的重点对象。2017年,萧山区依公办、区教育局、区司法局共同发起了一项跨度长达3年

的大型普法活动——“十万学子普法校园行”。

活动以《青少年法治教育大纲》为基础,以青少年学生需求为导向,对学生进行系统的法治教育。内容包括开展“千场法治讲座进校园”“千次法治主题班会”“百名师资法治培训”“十万普法小使者进家庭”,中小学生法治知识竞赛、法治书画比赛、法治故事比赛,以及打造校园法治文化实体项目、创建“依法治校示范校”、培育特色法治学校、建立校园维权调解组织等十一大类,涉及青少年学习生活的方方面面。

同时,萧山区普法工作紧抓“关键少数”:2015年以来,积极推进政府部门向区人大常委会述法常态化,全区34家(次)区政府部门向区人大常委会述法;2014年年底,区委组织部、区司法局联合出台《关于开展非人大常委会任命领导干部任前法律知识考试的通知》,近6年来,已组织考试28场次,共有299名新任区管干部

通过行政法和宪法等知识的考试,实现了非人大任命领导干部任前法律知识考试常态化;自2017年起,全面开展公务员“学法用法三年轮训行动”,截至2019年10月,全区4690名公务员(含参公人员)均接受了一次宪法、行政法和公务员法的学习培训。

今年10月20日下午,彭某诉萧山区人民政府、萧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对3家小餐饮店的准予变更登记行为及行政复议案件在杭州滨江区法院一审公开审理。萧山区区长章登峰作为萧山区政府主要负责人与区市监局局长沈肖群一同出庭应诉。区长和局长一起出庭应诉,对全区行政机关负责人依法履行出庭应诉职责,起到了良好的示范作用,向社会大众展现了萧山区政府敢于担当作为、勇于接受监督、尊重支持司法的良好形象,同时对增强各部门依法行政意识、助推法治政府建设具有积极作用。